

证券代码：835297

证券简称：东杨新材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无锡市东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1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陆献华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380,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32%。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高管列席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74,037,862.57 元。

公司拟以现有的总股本 31,15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50 元（含税）人民币现金，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672,500.00 元。

公司完成本次权益分派后，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169,365,362.57 元。

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事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3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将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选举陆献华先生、沈凤良先生、潘惠荣先生、周勤勇先生、华剑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3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无锡市东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选举过祖伟先生、华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3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陆献华	董事	任职	2024 年 9 月 19 日	2024 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沈凤良	董事	任职	2024 年 9 月 19 日	2024 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潘惠荣	董事	任职	2024 年 9 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	审议通过

			19日	股东大会	
周勤勇	董事	任职	2024年9月 19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华剑锋	董事	任职	2024年9月 19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过祖伟	监事	任职	2024年9月 19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华健	监事	任职	2024年9月 19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无锡市东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无锡市东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0日